

中国林学会文件

中林会组字〔2026〕78号

中国林学会关于开展 2026 年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 工程师专项计划候选人推荐的通知

各分会（专业委员会）、各团体会员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、两院院士大会、中国科协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，大力培养优秀青年工程技术人才，按照《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启动 2026 年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工程师专项计划的通知》（科协办发组字〔2026〕21 号）和《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工程师专项计划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有关要求，中国林学会将组织开展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工程师专项计划（以下简称青年工程师计划）候选人推荐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遴选条件

青年工程师计划培育对象主要面向企业、科研院所和新经济

组织、新社会组织、新就业群体中从事工程技术研发、设计、建设、施工、制造、咨询等工作，具有一定实践基础的青年工程技术人员。2026 年青年工程师计划试点工作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、新能源、新材料、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、机器人、生物医药、高端装备、航空航天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，量子科技、生物制造、氢能和核聚变能、脑机接口、具身智能、第六代移动通信等未来产业领域，兼顾传统产业领域。具体人选条件如下：

1.具有中国国籍，热爱祖国、热爱中国共产党，遵纪守法、品行端正、学风正派，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家国情怀；

2.爱岗敬业、刻苦钻研，稳定从事工程技术工作满 5 年，曾经或正在参与省部级以上重大工程、重大科研任务，或正从事国家急需的关键领域工程技术工作；

3.年龄在 40 周岁（含）以下（按 1986 年 8 月 31 日实足年龄计算），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和副高级及以上职称。未参与职称评定的，需从事工程技术工作满 10 年，并提供经所在单位或行业协会、学会认定的工程实践业绩证明或工程能力评价认证；

4.未曾因品德失范、严重学术不端、违反科技伦理以及违纪违法等问题受到处理；

5.应为中国林学会个人会员。

二、推荐渠道和推荐名额

中国林学会分会（专业委员会）、团体会员单位可推荐候选人 1 名。

三、推荐程序

1.积极动员。各推荐渠道积极动员，确定工作流程、推荐办

法、审查要求等。

2.组织申报。各推荐渠道组织本单位（本领域）符合条件的人选开展申报。候选人仅可通过一个推荐单位推荐。

候选人访问“智慧科协”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工程师专项计划服务平台（以下简称服务平台，<https://rcps-qpgc.cast.org.cn/c/home>），使用手机号+验证码即可注册/登录，选择“在线申报”，在线填写《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工程师专项计划推荐表》（以下简称《推荐表》），上传有关附件材料，凭“推荐码”提交至中国林学会（请各推荐渠道联系中国林学会组联部获取推荐码）。

3.审核把关。候选人应按照各推荐渠道的要求，及时从系统导出《推荐表》，并按时报送至推荐渠道。推荐渠道应认真审核候选人《推荐表》，审查申报材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，严把推荐人选的政治关、能力关、品行关、学风关。

4.开展遴选。各推荐渠道按照《管理办法》及通知要求，开展遴选推荐工作。

5.上报人选。经推荐渠道内部集体研究后，于2026年8月24日前将《推荐候选人一览表》（附件）发送至中国林学会组联部邮箱（含word和盖章扫描的pdf）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6.推荐工作主要依托服务平台开展。各推荐渠道无须系统操作，候选人须通过系统申报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1.推荐渠道应按照遴选条件和推荐程序，公平公正组织开展推荐工作，把好入口关，认真核对上报，原则上不重复推荐培育

对象。同时，要及时督促指导培育对象完成培育事项，持续跟踪培育对象成长情况。

2.在组织推荐过程中，候选人应向“十五五”规划纲要中提出的战略性新兴产业、未来产业的人员，以及企业人员倾斜。

3.培育对象在培育期内应积极参加培育活动，及时登录服务平台提交培育记录，接受评价考核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中国林学会组联部

联系人：秦向华、秦仲、戴文澜

联系电话：010-62889136、62889113

电子邮箱：zulian@csf.org.cn

附件：推荐候选人一览表



附件

推荐候选人一览表

推荐渠道名称（盖章）：

序号	姓名	性别	出生日期 (YYYY/MM/DD)	政治面貌	所在单位	职务/职称	最高学历	所学专业	目前从事工作 所属行业领域	手机号码	电子邮箱	中国林学会 会员证号
1												

本渠道承诺，已对以上候选人进行严格审核，符合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养工程工程师专项计划申报条件，无学术不端情况，道德品行良好，提交材料内容真实、准确，不涉及国家秘密及不宜公开信息。

